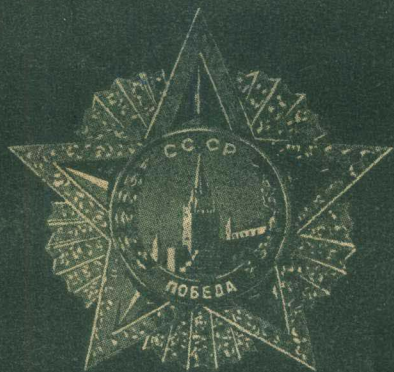


布爾什維克黨 蘇聯的組織者

企迦廖夫 著 岳麟譯



時代出版社

布爾什維克黨 蘇聯的組織者

(1917—1922)

企迦廖夫著

岳麟譯

3

時代出版社

И. С. Чигарев

Партия большевиков—орга- низатор Союза ССР

1917 — 1922

(ОГИЗ — ГОСПОЛИТИЗДАТ — 1949)

Перевод Ио Лин

Шанхай

Экспресс

1951



1951年7月初版

(5000册)»

蘭州分店：蘭州民國路五十八號

電話：二五六一號
電報掛號：二五六一號

杭州分店：杭州延齡路二一三號

電話：二五六一號
電報掛號：二五六一號

總社：北京東交民巷十八號

電話：二五六一號
電報掛號：二五六一號

上海(11)南京東路三七七號

電話：九一二四號
電報掛號：二五六一號

出版者：時代出版社

翻譯者：金加慶

著作者：蘇聯的組織者

布爾什維克黨

目次

導言

..... 三

第一章 十月革命的勝利及各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的建立

..... 二七

一 布爾什維克黨爭取建立新的國家政權機構的鬥爭..... 二七

二 布爾什維克黨爭取在俄國邊區確立蘇維埃政權的鬥爭..... 六一

第二章 布爾什維克黨——蘇維埃國家各民族軍事、政治和

經濟聯盟的組織者..... 六七

一 布爾什維克黨是紅軍——我國各民族軍隊——的勝利的組織者和鼓舞者..... 六七

二 布爾什維克黨——蘇維埃國家各民族經濟聯盟的組織者..... 一一九

第二章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的成立——布爾什維

克黨爭取蘇維埃各民族統一的國家聯盟的鬥爭

的最重要的結果

一 在布爾什維克黨領導下各蘇維埃共和國的聯合

二 蘇聯憲法的批准

第四章 蘇聯勝利的道路

一 蘇聯各民族實際的不平等的消滅

二 蘇聯新的斯大林憲法的通過

導言

我們蘇維埃國家和社會主義社會的歷史，是跟布爾什維克黨的歷史、跟無產階級及一切勞動人民大眾的偉大領袖——列寧和斯大林的革命活動，密切地聯繫着的。

一九一七年十月，在以列寧和斯大林為首的布爾什維克黨領導下，消滅了地主和資本家的統治，確立了無產階級專政，創立了蘇維埃國家——新型的國家。

布爾什維克黨、列寧和斯大林常常教導工人階級、農民階級和各種不同的民族的勞動人民大眾說，他們擺脫民族壓迫的唯一方法，一般的說，也像擺脫剝削的方法一樣——這是無產階級革命的方法、無產階級專政的方法。徹底實行無產階級和一切勞動人民大眾國際團結的原則，乃是順利地解決民族問題，從而爭取和鞏固工人階級專政的最重要的條件之一。

道：

布爾什維克黨的組織本身和工作，都是與這一原則的實行相適合的。列寧曾寫道：

「……在跟專制制度鬥爭、跟全俄資產階級鬥爭這些問題上，我們應當作爲一個統一的、集中的戰鬥組織來行動，我們應當依靠因經常一同解決理論和實踐問題、戰略和組織問題而團結起來的整個無產階級（不分言語和民族），而不應創立各走各的道路的組織，不應分散成許多獨立的政黨來削弱自己的進攻力量，不應引起疏遠和分離。」

其次，『我們要革命無產階級統一、團結，而不分離。』

斯大林曾在社會民主黨怎樣理解民族問題一文中寫道：我黨稱自己爲俄國的，而不稱爲俄羅斯的，這是因爲我黨將不僅把俄羅斯的無產階級，並且把俄國其他一切民族的無產階級團結在自己的旗幟之下，這對於消滅存在於它們之間的民族隔

● 列寧全集，第六卷，第四版，第二九九——三〇〇頁。

● 列寧全集，第二十一卷，第三版，第三一六頁。

閥，將具有重大意義。

布爾什維克黨在跟機會主義份子的堅決鬥爭中，保衛了這個原則。

地方民族布爾什維克組織，在列寧和斯大林領導下，以國際主義精神教育無產階級。

布爾什維克黨，由於澈底實行國際團結的原則，在跟剝削者的鬥爭中，吸引了多民族俄國的勞動人民到無產階級方面來，領導他們對壓迫者進行鬥爭。

爭取建立社會主義國家的鬥爭，遠在一九一七年十月革命以前就已經開始了。

配備着馬列主義理論的布爾什維克黨，把無產階級和一切勞動人民大衆組織起來，對資本家和地主進行革命鬥爭。在社會主義革命勝利以後，黨發見了這樣的一種形式——各·族·人·民·在·一·個·國·家·內·共·同·生·活·的·形·式。這種形式根絕了他們間互不信任的心理殘餘，確立了他們以互相信任爲基礎的、親如手足的鞏固的友好關係，最後不但保證自由蘇維埃國家的各自由民族在政治上享有平等權利，並且保證它們爭取實際的（經濟的和文化的）平等。

不論那一個舊的社會民主黨，不但沒有解決過，並且沒有提出過這些任務。新型的政黨——布爾什維克黨提出了，並且順利地解決了這些任務。

以馬列主義理論正確的原則為基礎的布爾什維克黨的民族綱領，乃是它解決民族問題的鑰匙。

一八九五——一八九六年列寧在獄中時所寫的、並轉交給彼得堡「爭取工人階級解放鬥爭協會」工作人員的社會民主黨綱領草案及解釋中，就已經提出了這樣的要求：

「……二、凡年滿二十一歲的俄羅斯一切公民，不分宗教信仰和民族，都享有普遍和直接選舉權……」

五、取消等級制，一切公民在法律面前完全平等。

六、宗教自由，一切民族都有平等權利……」。

一九〇三年，在俄國社會民主工黨第二次代表大會上，制定了布爾什維克黨民

● 列寧全集，第二卷，第四版，第八一頁（着重點是本書著者所加）。

族綱領的基本原則，這些原則歸納起來如下：

一、加入國家的各民族，都享有自決權。

二、凡生活條件和居民成份特殊地區，一律實行區域自治。

三、不分性別、宗教、種族和民族，一切公民都享有完全平等的權利。

四、享有用本民族語文實施教育的權利。設立用本民族語文教授的學校，其經費歸國家和自治機關負擔。在會議上享有用本民族語文解釋的權利，在國家和地方機關裏，民族語文和國家語文並用。

布爾什維克黨及其領袖——列寧和斯大林，在鬥爭的各階段，都把民族問題的解決，跟舊制度的推翻及無產階級專政的確立，不可分離地直接聯繫起來的，都把民族問題的解決作為無產階級專政問題的一部份，作為無產階級革命後備隊問題的一部份。無產階級革命的發展決定於被壓迫的各民族人民將跟誰走，跟無產階級走呢還是跟資產階級走，他們將成為無產階級革命的後備隊呢還是成為資產階級地主反革命的後備隊。

這就是爲什麼布爾什維克黨、列寧和斯大林常常這樣重視民族問題的原故。斯大林所著的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一書，乃是布爾什維克黨在戰前國際舞台上對民族問題所發表的最重要的言論。

『這是布爾什維克主義關於民族問題的理論和綱領宣言。在這部著作中，民族問題上的二種方法、二種綱領、二種世界觀——第二國際的和列寧主義的，被尖銳而鮮明地對照着。斯大林同列寧一起粉碎了第二國際在民族問題上的機會主義觀點和教條。列寧和斯大林制定了馬克思主義的民族問題綱領。斯大林在他的著作中，提出了馬克思主義民族理論，確立了布爾什維克主義解決民族問題的基本原則（必須把民族問題視爲整個革命問題的一部份，並且要把它同帝國主義時代整個國際環境密切地聯繫起來觀察），論證了布爾什維克主義的工人國際團結原則。』

民族自決權（包括分立內在內）的口號，乃是布爾什維克黨民族綱領的核心。這就是說，每個民族自身有決定自己命運的權利，並且不論何人都不得用暴力干涉任

何民族的生活及強迫它服從自己的意志，不得強迫任何民族學習自己文字，破壞任何民族的學校及其他文化機關；不論何人都不得強迫任何民族遵守自己的法律和習慣，壓制任何民族的言論，剝奪任何民族的任何權利。

這一口號的意義是，每個民族都有權按照自己的願望，規定自己的國家組織和政治制度。各個民族可以根據自治原則，規定自己的生活方式，如果它願意這樣。它可以加入聯邦和跟其他民族建立關係。最後，它可以完全分立，並成立自己的獨立國家。一切民族應當享有充分的主權，它們都享有平等權利。

同時布爾什維克黨非常明白，各民族分立及成立獨立的小國家，客觀上是違背民族的根本利益的，因為這會分散各民族的鬥爭力量，這會使它們不可避免地成為帝國主義侵略的犧牲品。這就是為什麼布爾什維克黨提出了自決的口號，不倦不怠地強調指出，爲了跟一切敵人作堅決的鬥爭，各民族的勞動人民大衆迫切需要根據平權和自願的原則自由地聯合起來的原故。關於民族自決，列寧曾寫道：

「……這一要求並不是等於分立、分散和成立小國家的要求。它祇是反對一切

民族壓迫的鬥爭的澈底的表現。一個國家的民主制度愈近於分立的充分自由，則實際上欲求分立的趨向愈少而愈弱，因為不論從經濟進步的觀點上來看，或者從羣衆利益的觀點上來看，大國家佔到便宜，這是毫無疑問的。L。

列寧力主建立中央集權制的大國家——各自由民族的自由聯合。『……至於我們，是絕對不要分立的。我們要儘可能大的大國，儘可能密切的聯盟，儘可能多的跟大俄羅斯人毗鄰而居的民族數目。』。

列寧在致沙烏米揚的一封著名的信中，發揮着這種意見：『我們贊成各部份自治，我們贊成分立權，（可是不贊成各部份分立！）自治是我們民主國家的組織計劃。分立完全不是我們的計劃。我們絕不宜傳分立。總之，我們反對分立。但是我們贊成分立權，這是因為黑色百人團的大俄羅斯民族主義的緣故。黑色百人團的大俄羅斯民族主義破壞了各民族共同生活的事業，所以實行自由分立以後，有時候可

● 列寧全集，第十九卷，第三版，第三九——四〇頁。

● 列寧全集，第二十一卷，第三版，第三一六頁。

以使關係更加密切！」。

布爾什維克黨曾在自己許多次的代表大會和會議上，確認了各民族的政治自決權，並曾強調指出：關於某一個民族切合時宜的分立問題，應當根據每個民族的具體情況單獨解決，並且這個問題的提出，應當決定於無產階級革命發展的總利益。

無產階級和布爾什維克黨解決民族問題的出發點是：無產階級在跟剝削者鬥爭中，必須吸引各種不同的民族的勞動人民大眾到無產階級方面來。唯有正確地解決這一問題，無產階級才能夠在反對剝削者的鬥爭中，使各種不同的勞動人民大眾追隨自己。

俄國各種不同的民族的勞動人民大眾，以無產階級爲首，循着布爾什維克黨所指示的道路邁進，他們擺脫了資本主義和民族的壓迫，着手建設沒有「本民族的」和俄羅斯的剝削者的新生活，着手建設從未見過的新的國家政權機關。

布爾什維克黨把俄國無產階級武裝起來，對地主和資本家作鬥爭，它的出發點

是：在社會主義革命中，無產階級應當徹底摧毀舊的資產階級國家機構，創立完全新的國家政權機關。在一九〇五——一九〇七年的革命中創立的工人代表蘇維埃，就是這種新的國家政權的雛型。

『工人代表蘇維埃是一切製造廠和工廠代表的議會，這是世界上從未見過的工人階級的羣衆政治組織。一九〇五年初次產生的蘇維埃，乃是一九一七年無產階級在布爾什維克黨領導下建立起來的蘇維埃政權的雛型。蘇維埃乃是表現人民創造力的新的革命形式。它純粹是由革命民衆打破沙皇制度的一切法律和規則而創立起來的。它是奮起反對沙皇制度的廣大民衆的自動性的表現。』

一九〇五年，列寧在評估蘇維埃的作用時，曾寫道：『在鬥爭的火焰中，成立了獨創的羣衆組織：著名的工人代表蘇維埃——一切工廠代表的議會。在俄國有幾個城市裏，這些工人代表蘇維埃日益起着臨時革命政府的作用，起着起義機關和領導者的作用。』

列寧研究了，並且天才地概括了蘇維埃在一九〇五——一九〇七年革命中以及在一九一七年二月革命中的戰鬥活動的經驗後，在著名的四月提綱中，提出了創立蘇維埃共和國的任務。列寧曾寫道：「不是議會共和國——從工人代表蘇維埃回復到議會共和國，這是後退了一步——而是從下到上由全國工人代表、僱農代表和農民代表組成的蘇維埃共和國。」^①

這是對馬克思主義科學寶庫所提供的偉大貢獻。斯大林同志曾寫道：列寧對馬克思關於國家和無產階級專政的學說所提供的新的補充，歸納起來如下：

「一、他發明了蘇維埃政權，認為這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形式，爲着這個發明，他利用了巴黎公社和俄國革命的經驗；二、他從關於無產階級的聯盟者問題的觀點，來解釋無產階級專政的公式，他認為無產階級專政乃是領導者的無產階級與被領導的非無產階級（農民階級等）的被剝削羣衆間的階級聯盟的特殊形式；三、

① 列寧全集，第十九卷，第三版，第三五三頁。

② 列寧全集，第二十卷，第三版，第八八頁。

他特別着重指出了這個事實：即無產階級專政是階級社會內民主制的最高類型，與代表少數人（剝削者）利益的資本主義民主制相反，它是代表多數人（被剝削者）利益的無產階級民主制的形式。」^①

斯大林同列寧一起，在鬥爭的各階段，堅定而不屈不撓地創立了無產階級國家的理論基礎，並切實使其變為現實。

自一九一七年偉大的十月革命以來，蘇維埃乃是無產階級和勞動人民大眾的國家組織的形式，無產階級通過它來實行自己的專政。蘇維埃政權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形式。蘇維埃政權的特點之一就在於：它是「階級社會一切國家組織中最有國際性的組織，因為它摧毀了一切民族壓迫，並依靠着各種不同的民族的勞動人民大眾的合作，所以它易於使這些羣衆在一個統一的國家聯盟內聯合起來。」^②

十月革命以後，斯大林「直接領導黨和蘇維埃政權解決蘇聯境內民族問題的全

① 斯大林著：列寧主義問題，第十版，第一七〇頁。

② 斯大林文集，第六卷，第一二一頁。